**附件**

**《省交通运输厅综合运输业务协同平台开发（一期）项目业务运营服务深化研究咨询技术性事务性服务》**

**报价评审标准**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资质审查 | 对照购买服务公告第四点内容进行资料审查，如资料不齐全，则不予通过，不得参加后续评分。 |
| 技术部分（40分） | 对项目的理解（10分） | 对项目理解全面、准确，认识深刻，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10分；对项目理解较透彻，认识较深刻，满足用户需求得7分；对项目理解一般，认识一般，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重点、难点问题及措施（10分） | 对本项目关键性技术难题理解分析全面、准确、应对措施合理可行，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10分；对本项目关键性技术难题理解分析较全面、较准确、应对措施较合理可行，满足用户需求得7分；对本项目关键性技术难题理解分析一般、应对措施一般，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工作方案（10分） | 对项目工作方案进行综合评分：对主要工作内容理解全面、系统、到位，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10分；对主要工作内容理解较全面、较系统、较到位，满足用户需求得7分；对主要工作内容理解不够全面、系统、到位，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10分） | 针对本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详细、合理，完全满足且优于用户需求得10分；针对本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较详细、较合理，满足用户需求得7分；针对本项目的实施进度计划不够详细、合理，基本满足用户需求得4分；完全没有相关内容的，本评分项得0分。 |
| 商务部分（40分） | 类似项目业绩（20分） | 供应商2020年1月1日至报价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每独立完成1个类似项目，每个得5分，累计最高得20分。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含签订合同双方的单位名称、合同项目名称、项目金额与含签订合同双方的落款盖章、签订日期的关键页）扫描件作为证明材料。 |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情况（10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备以下条件的：1.具有交通运输、咨询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的得10分；2.具有交通运输、咨询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的得6分。注：同一人获得多个职称的按最高职称计算，须同时提供以上职称证明材料及以上人员在供应商单位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如近6个月及以上（不含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所在月）在供应商单位的社保缴费记录；如该人员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若供应商成立不足6个月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营业执照、该人员自入职起在供应商单位的社保缴费记录））。无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情况（项目负责人除外）（10分） |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人员具备以下条件的：具有交通运输、咨询类相关专业职称，中级每提供一个得5分，高级每提供一个得10分，最高得10分；注：同一人获得多个职称的按最高职称计算，须同时提供以上职称证明材料及以上人员在供应商单位任职的外部证明材料（如近6个月及以上（不含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所在月）在供应商单位的社保缴费记录；如该人员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若供应商成立不足6个月的，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营业执照、该人员自入职起在供应商单位的社保缴费记录））。无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
| 价格部分（20分） | 价格得分（20分） | 价格得分=（基准价/报价）\*价格评分权重。说明：取最低报价为基准价。 |
| 总分 | 100分 |  |